

东莞证券旗峰月月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3年分红公告

根据《东莞证券旗峰月月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东莞证券旗峰月月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约定，以及我司前期发布的《东莞证券旗峰月月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3年分红预告》，经本集合计划的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现将收益分配情况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 1、收益分配基准日：2023年5月9日；
- 2、收益分配总金额：5,624,947.56元(含业绩报酬)；
- 3、收益分配比例：本次向全体委托人每10份集合计划份额派发红利约0.412元(保留三位小数，不含业绩报酬)，本次实际派发占可供分配比例为100%。

二、收益分配时间和方式

- 1、分红登记日、除息日：2023年5月9日
- 2、红利发放日：2023年5月10日
- 3、本次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份额净值自动转为计划份额进行再投资。(本集合计划收益分配方式默认为现金分红。)

三、收益发放办法

根据《东莞证券旗峰月月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约定，本次分红的收益结转方法如下：

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委托人可于2023年5月10日后查询分红款到账情况。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委托人，所得本集合计划份额按2023年5月9日的本集合计划每份额资产净值计算确定。所转换的本集合计划份额将于2023年5月10日直接计入其集合计划账户，2023年5月11日起可以查询。

四、收益分配对象

分红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东莞证券旗峰月月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全体份额持有人。

五、咨询办法

东莞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客户服务热线：95328

东莞证券公司网站：<http://www.dgzq.com.cn>

特此公告。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0日